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9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8日以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各位董事确认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由董事长王英维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造智算中心机房基础设施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在算力综合服务领域的业务布局，打造具有综合服务能力的算力服务提供商，增强公司在算力产业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芯算晟阳科技有限公司计划投资不超过人民币8,369.63万元，在广州市天河区投资建造广州智慧创新谷算力基础设施项目。该项目建成后，相关设施将主要用于公司自用或对外提供数据中心机房基础设施租赁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造智算中心机房基础设施的公告》。

表决结果：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署租赁合同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芯算晟阳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广州市晟阳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园公司”）签署《租赁合同》，承租产业园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天蕴路2号1-2层物业，租赁物业总面积为9,188平方米，用于建造广州智慧创新谷算力基础设施项目。租赁期限自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35年4月24日止，租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4,620.59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签署租赁合同的公告》。

表决结果：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拟于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